

## 国际刑事法院院长宋相现法官在 2011 年 12 月 10 日人权日的讲话

“今天的审判将遏止明天的犯罪”

1948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大会通过了《世界人权宣言》，国际社会首次详细阐述了所有人类的基本权利和自由。

半个世纪之后，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于 1998 年 7 月获得通过，这是人类走向更人道世界的又一突破性发展。国际刑事法院管辖范围内的罪行——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本身涉及了对生命权和自由权的侵犯，以及施加酷刑和奴役的行为。这些罪行常常导致社会结构坍塌，并使《世界人权宣言》阐述的从言论自由权到适足生活水准和教育权的一系列其他权利遭到剥夺。一个儿童兵很有可能被剥夺上述所有权利！

迄今为止，120 个主权国家已经加入了《罗马规约》，国际刑事法院已成为处理大规模侵犯人权行为的核心国际机构之一。它已成为千千万万受害儿童、妇女和男子寻求正义的途径，并且通过使受害人有可能参与诉讼和获得赔偿，帮助他们获得更好的新生。更重要的是，国际刑事法院已成为建设更加美好未来的一块重要基石，因为今天的审判将遏止明天的犯罪。

值此 12 月 10 日人权日之际，我谨向所有基本人权受到侵犯的人们表示最深切的慰问。下星期，《罗马规约》缔约国大会将在纽约举行，我呼吁国际刑事法院成员国再次强调它们对国际刑事法院以及正在发展中的国际刑事司法制度的充分承诺。只有同时在地方和国际层面上采取具体的行动，我们才能不断向前迈进，最终消除对给世界人民带来难以名状苦难的残暴罪行有罪不罚的现象。